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蘇莉莉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248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501013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 (376580000A_1150101391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5010139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檢送「115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6月4日師大體字第
1150020548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荷蘭國際學校、新竹市立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